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商城

股票代码：60030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路 4003 号世界金融中心 39 楼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路 4003 号世界金融中心 39 楼

法定代表人：张静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2023 年 5 月 24 日

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15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15号准则》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城”、“上市公司”、“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商业城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七、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商业城 43,141,524 股，占商业城总股本的 18.63%。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3,141,524 股。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决定及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9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商业城、上市公司、公司	指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兆投资	指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减持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94149B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静
成立日期	1997 年 10 月 28 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4003 号世界金融中心 39 楼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不含外商投资产业目录限制和禁止的项目）；经济信息咨询；资产管理；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纺织品、服装及日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首饰、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产品、机械设备、家用电器、家具、照相器材、汽车装饰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及软件、计算机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交换设备、通讯终端设备的销售；自有物业租赁；修鞋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烟的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音像制品的销售、租赁（限分支机构经营）。
经营期限	1997 年 10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4003 号世界金融中心 A 座 38 楼

(二)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留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1	张静	董事长	女	伯利兹	中国	是
2	卢小娟	董事、总经理	女	中国	中国	否
3	吕晓清	董事	女	中国	中国	否

(三) 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之日，中兆投资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决定及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 1、因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经营需求而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后的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资本市场及自身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15 年 6 月 3 日签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次权益变动”）。于上次权益变动后，中兆投资持有商业城 43,141,624 股股份，占商业城总股本的 24.22%。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3,141,624 股。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变动期间	变动方式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2022 年 1 月 4 日	商业城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	被动稀释 5.59
2023 年 5 月 24 日	集中竞价	100	0.000043
合计		100	5.590043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中兆投资	43,141,624	24.22	43,141,524	18.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141,624	24.22	43,141,524	18.6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情形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

被质押、冻结等情形。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张静

签署日期：2023年5月24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3、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辽宁省沈阳市
股票简称	*ST 商城	股票代码	60030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东省深圳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 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u>信息披露义务人: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u>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股份 持股数量: 43,141,624 股 持股比例: 24.22%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u>信息披露义务人: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u>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股份 变动数量: 100 股 变动比例: 5.590043% 变动后持股数量: 43,141,524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18.63%		
在上市公司权益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u>信息披露义务人: 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u> 时间: 2022 年 1 月 4 日、2023 年 5 月 24 日 方式: 被动稀释、集中竞价减持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不涉及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 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 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 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 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 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 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 清偿其对公司的负 债，未解除公司为其 负债提供的担保，或 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 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 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张静

签署日期：2023年5月24日